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东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通过集中竞价方式进行，不会使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昆山零分母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零分母”)持有公司股份8,573,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9457%，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 本公告披露日，零分母累计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1,426,600股，本次减持后，零分母持有公司8,573,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9457%，由于零分母在2022年6月27日误操作导致多减持94,000股，金额为247.22万元。

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十三条 第一款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一个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的5%时，应当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3日内编制权益变动报告书，向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提交书面报告，通知该上市公司，并予公告；在上述期限内，不得再行买卖该上市公司的股票，但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情形除外。”的规定，构成了违规减持。

公司于2022年6月27日收到零分母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告知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零分母
------	-----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昆山市花桥经济开发区金洋路 15 号总部金融园 B 区 B2 栋五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矫新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矫新
注册资本	不适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30798933498
成立日期	2013 年 10 月 14 日
经营期限	2038 年 10 月 13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零分母	集中竞价	2022/1/17- 2022/6/27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1,426,600	0.82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零分母累计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 1,426,600 股，本次减持后，零分母持有公司 8,573,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9457%，由于零分母在 2022 年 6 月 27 日误操作导致多减持 94,000 股，金额为 247.22 万元。

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十三条 第一款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一个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5% 时，应当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 3 日内编制权益变动报告书，向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提交书面报告，通知该上市公司，并予公告；在上述期限内，不得再行买卖该上市公司的股票，但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情形除外。”的规定，构成了违规减持。

(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	------	-------	-------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零分母	合计持有股份	10,000,000	5.7687%	8,573,400	4.9457%
	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000,000	5.7687%	8,573,400	4.9457%

备注：1、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2、本公告所有表格中的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一)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东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

(二)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股东履行其减持股份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2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披露了《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四)本次权益变动后，零分母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特此公告。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